

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4

〈攝異門分之下〉補充講義¹

釋圓悟整理 (2022.03.04)

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〈瑜伽大乘——「虛妄唯識論」〉，pp.262～263：

瑜伽學論典多而法義繁廣，在根本的思想基礎上，免不了也有不同的異義，然扼要的說：

《瑜伽師地論》的〈攝決擇分〉，雖廣引《解深密經》與原始《寶積經》（該經現編為《大寶積經》的〈普明菩薩會〉），廣明大乘，

但《瑜伽師地論》的〈本地分〉，是通明三乘的；

〈攝釋分〉、〈攝異門分〉、〈攝事分〉——後三分，更都是為了解說《阿含經》與律的。² 瑜伽學宗本所在的《瑜伽師地論》，沒有遠離了「佛法」。

無著（Asaṅga）與世親（Vasubandhu）的論書，成立唯識（vijñapti-mātratā），引用了《華嚴》的《十地經》，《解深密經》，《阿毘達磨大乘經》。

一般所說的依六經、十一論，那是依《成唯識論》而說的。³

頁 2295

一、「庚一、喻三種差別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591 經》卷 22（大正 02，157a27-29）：

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過去世時，海洲上優婆塞，至他優婆塞舍會坐。極毀皆欲，言此欲者**虛妄不實，欺誑之法**，猶如幻化，誑於嬰兒。」……⁴

東晉·瞿曇僧伽提婆譯《中阿含·淨不動道經》卷 18（大正 01，542b6-10）：

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欲者**無常、虛偽、妄言**，是妄言法，則是幻化、欺誑、愚癡。若

¹ 本講義主要參自：福嚴佛學院師生編輯之《瑜伽師地論講義》（2004 年，未出版），略作增補。

²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〈瑜伽大乘——「虛妄唯識論」〉，pp.241～242：……〈攝釋分〉與〈攝異門分〉，是對《阿含經》教體等的解釋，及經中以不同名字來表達同一內容的解說。

〈攝事分〉是「經」（《雜阿含經》的「修多羅」部分）與「律」的摩怛理迦——本母（mātrkā）。……

³ 參見：唐·窺基撰，《成唯識論述記》卷 1（大正 43，229c28-230a3）：

又今此論爰引六經：所謂^[1]華嚴、^[2]深密、^[3]如來出現功德莊嚴、^[4]阿毘達磨、^[5]楞迦、^[6]厚嚴。

十一部論：^[1]瑜伽、^[2]顯揚、^[3]莊嚴、^[4]集量、^[5]攝論、^[6]十地、^[7]分別瑜伽、^[8]觀所緣緣、^[9]二十唯識、^[10]辨中邊、^[11]集論等為證。

⁴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下）》，pp.257～260。

現世欲及後世欲，若現世色及後世色，彼一切是魔境界，則是魔餌，因此令心生無量惡不善之法，增伺、瞋恚及鬪諍等。……」

二、「王三、喻諸過患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186經》卷7（大正02，48b27-c15）：

如無常，……骨聚法、肉段法、執炬法、火坑法、如毒蛇、如夢、價借、如樹果、……如是比丘，乃至斷過去、未來、現在無常，乃至滅沒，當修止觀。

東晉·瞿曇僧伽提婆譯《中阿含·晡利多品持齋經》卷55（大正01，774a20-775b28）：

居士！猶如有狗，飢餓羸乏，至屠牛處，彼屠牛師、屠牛弟子淨摘除肉，擲骨與狗。狗得骨已，處處咬嚙，破脣缺齒，或傷咽喉，然狗不得以此除飢。……世尊說：欲如骨鑊，樂少苦多，多有災患，當遠離之。若有此捨離欲、離惡不善之法，謂此一切世間飲食永盡無餘，當修習彼。

……欲如肉醬……欲如火炬……欲如火坑……欲如毒蛇……欲如夢……欲如假借……欲如樹果，樂少苦多，多有災患，當遠離之。若有此捨離欲、離惡不善之法，謂此一切世間飲食永盡無餘，當修習彼，是謂聖法、律中更有此八支斷絕俗事而得作證。

頁 2296

三、「庚二、延請差別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342經》卷13（大正02，93b12-17）：

……舍利弗比丘，眼見色已，不苦不樂捨心住，正念、正智；耳、聲；鼻、香；舌、味；身、觸；意識法，不苦不樂捨心住，正念、正智。舍利弗比丘成就此六常行故，世間難得，所應承事，恭敬、供養，則為世間無上福田。⁵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53經》卷2（大正02，12c4-13a16）。

頁 2297

四、「癸六、為舍為洲等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890經》卷31（大正02，224b7-10）：

……如無為，如是難見、不動、不屈、不死、無漏、覆蔭、洲渚、濟渡、依止、擁護、不流轉、離熾焰、離燒然、流通、清涼、微妙、安隱、無病、無所有，涅槃亦如是說。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915經》卷31（大正02，231a17-26）：

佛告聚落主：「我亦如是，如彼沃壤肥澤田者，我諸比丘、比丘尼亦復如是。我常為彼演

⁵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上）》，pp.417~418。

說正法，初、中、後善，善義善味，純一滿淨，梵行清白，開示顯現。彼聞法已，依於我舍、我洲、我覆、我蔭、我趣，常以淨眼，觀我而住，作如是念：『佛所說法，我悉受持，令我長夜以義饒益，安隱樂住。』

聚落主！如彼中田者，我弟子優婆塞、優婆夷亦復如是。我亦為彼演說正法，初、中、後善，善義善味，純一滿淨，梵行清白，開發顯示。……」

後秦·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《長阿含·梵動經》卷 14（大正 01，91c25-28）：

……我則於此生愛，從愛生恚，有愛有恚，則有受生；我欲滅受，故出家修行；彼惡畏受，故以此為歸依、為洲、為舍，為究竟道。……

五、「子一、生起等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443 經》卷 16（大正 02，114c20-26）：

爾時、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我本未聞法時，得正思惟：此苦聖諦，正見已生；此苦集聖諦，此苦滅聖諦，苦滅道跡聖諦，正見已生。」……⁶

頁 2299

六、「王一、正行異名」

	第一義	第二義
應理行	住果有學	是其正道，及果滅行。
質直行	住於向道	如其聖教而正修行，無諂無誑，如實顯現。
和敬行	是其無學；由彼唯於大師正法及學處等，深恭敬故。	與六堅法而共相應。
隨法行	於因轉時，法隨法行；由聞他音、內正如理而思惟故。	法隨法行

頁 2300

七、「癸一、諸句差別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501 經》卷 18（大正 02，132b1-4）：

……若正說佛子從佛口生，從法化生，得佛法分者，則我身是也。所以者何？我是佛

⁶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中）》，pp.157~158。

子，從佛口生，從法化生，得佛法分，以少方便，得禪、解脫、三昧、正受。……⁷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1144經》卷41（大正02，303c2-9）：

阿難！若有正問：誰是世尊法子……我亦如是，為佛法子，從佛口生，從法化生，得法餘財——諸禪、解脫、三昧、正受，不苦方便，自然而得。

頁 2301

八、「庚五、師德差別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29經》卷1（大正02，6a17-20）：

……佛告比丘：「諦聽，善思，當為汝說。若比丘於色，說厭，離欲，滅盡，是名說法師。如是於受、想、行、識，於識說厭，離欲，滅盡，是名說法師。」⁸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24經》卷1（大正02，5b21-24）：

羅睺羅！比丘如是識身及外境界一切相，無有我、我所見、我慢、使、繫著者，超越疑心，遠離諸相，寂靜，解脫；是名比丘斷除愛欲，轉去諸結，正無間等，究竟苦邊。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75經》卷3（大正02，19b29-c10）：

比丘白佛：「如來為法根，為法眼，為法依，唯願世尊為諸比丘廣說此義！諸比丘聞已，當受奉行」。

佛告比丘：「諦聽，善思，當為汝說。如來、應、等正覺，未曾聞法能自覺法，通達無上菩提；於未來世開覺聲聞而為說法，謂四念處，四正勤，四如意足，五根，五力，七覺，八道。比丘！是名如來、應、等正覺，未得而得，未利而利，知道，分別道，說道，通道，復能成就諸聲聞，教授教誡；如是說正順欣樂善法，是名如來、羅漢差別。」

東晉·瞿曇僧伽提婆譯《中阿含·林品蜜丸喻經》卷28（大正01，604a18-22）：

……諸賢，當知世尊是眼、是智、是義、是法、法主、法將，說真諦義，現一切義由彼世尊，諸賢應往詣世尊所而問此義。世尊，此云何？此何義？如世尊說者：「諸賢等當善受持。」……

頁 2302

九、「壬一、是為婆羅門」

⁷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下）》，p.397。

⁸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上）》，pp.37~38。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75經》卷38（大正02，278b27-c5）：

爾時，世尊入晝正受，以天耳過人之耳，聞尊者僧迦藍本二所說，即說偈言：
來者不歡喜，去亦不憂感，於世間和合，解脫不染著；我說彼比丘，為真婆羅門。
來者不歡喜，去亦不憂感，不染亦無憂，二心俱寂靜；我說是比丘，是真婆羅門。……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8（大正30，377c6-9）：

若婆羅門證婆羅門所應作事，超登一切薩迦耶岸，安住陸地，當知此是真婆羅門。由此顯示學與無學皆婆羅門。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9（大正30，386b7-9）：

若有聰慧由此四相，能於過、現、未來世心如實了知，修厭離滅及心解脫；彼能超度諸薩迦耶，到於彼岸，安住陸地，名婆羅門。

頁 2304

十、「寅二、釋雜染」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1（大正30，330b7-14）：

問：掉舉惡作蓋以何為食？

答：於親屬等所有尋思，於曾所經戲笑等念，及於彼相不正思惟，多所修習，以之為食。親屬尋思者，謂因親屬或盛或衰、或離或合，發欣感行，心生籌慮等。國土尋思者，謂因國土盛衰等相，廣如前說。不死尋思者，謂因少年及衰老位諸有所作或利他事，發欣感行，心生籌慮等。⁹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89（大正30，803a18-b1）：

心懷愛染，攀緣諸欲，起發意言，隨順隨轉，名欲尋思。

心懷憎惡，於他攀緣，不饒益相，起發意言，隨順隨轉，名恚尋思。

心懷損惱，於他攀緣惱亂之相，起發意言，餘如前說，名害尋思。

心懷染污，攀緣親戚，起發意言，餘如前說，是故說名親里尋思。

心懷染污，攀緣國土，起發意言，餘如前說，是故說名國土尋思。

心懷染污，攀緣自義，推託遷延，後時望得，起發意言，餘如前說，是故說名不死尋思。

心懷染污，攀緣自他，若劣、若勝，起發意言，餘如前說，是名輕蔑相應尋思。

心懷染污，攀緣施主，往還家勢，起發意言，隨順隨轉，是名家勢相應尋思。

十一、「辛二、隨觀等攝」

⁹ 另參見：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40〈10戒品〉（大正30，512c17-20）。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283 經》卷 12（大正 02，79b5-9）：

若於結所繫法，隨順無常觀，住生滅觀、無欲觀、滅觀、捨觀，不生顧念，心不縛著，則愛滅；愛滅則取滅，取滅則有滅，有滅則生滅，生滅則老病死、憂悲惱苦滅，如是如是純大苦聚滅。¹⁰

頁 2305

十二、「庚九、聚沫等差別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265 經》卷 10（大正 02，68b29-69b3）：

辛一、色如聚沫

爾時、世尊告諸比丘：「譬如恆河大水暴起，隨流聚沫。明目士夫，諦觀分別。諦觀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。所以者何？彼聚沫中無堅實故。

如是諸所有色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比丘諦觀思惟分別。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；如病、如癰、如刺、如殺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。所以者何？色無堅實故。

辛二、受喻浮泡

諸比丘！譬如大雨，水泡一起一滅。明目士夫，諦觀思惟分別。諦觀思惟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。所以者何？以彼水泡無堅實故。

如是比丘！諸所有受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比丘諦觀思惟分別。諦觀思惟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；如病、如癰、如刺、如殺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。所以者何？以受無堅實故。

辛三、想同陽燄

諸比丘！譬如春末夏初，無雲無雨，日盛中時，野馬流動。明目士夫，諦觀思惟分別。諦觀思惟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。所以者何？以彼野馬無堅實故。

如是比丘！諸所有想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比丘諦觀思惟分別。諦觀思惟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；如病、如癰、如刺、如殺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。所以者何？以想無堅實故。」

辛四、行類芭蕉

諸比丘！譬如明目士夫，求堅固材，執持利斧，入於山林，見大芭蕉樹，癘直長大，即伐其根，斬截其峰，葉葉次剝，都無堅實諦觀思惟分別。諦觀思惟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。所以者何？以彼芭蕉無堅實故。

如是比丘！諸所有行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比丘諦觀思惟分別。諦觀思惟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；如病、如癰、如刺、如殺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。所以者何？以彼諸行無堅實故。

辛五、識如幻事

諸比丘！譬如幻師，若幻師弟子，於四衢道頭，幻作象兵、馬兵、車兵、步兵。有智明

¹⁰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中）》，pp.5~6。

目士夫，諦觀思惟分別。諦觀思惟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。所以者何？以彼幻無堅實故。

如是比丘！諸所有識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比丘諦觀思惟分別。諦觀思惟分別時，無所有，無牢，無實，無有堅固；如病、如癰、如刺、如殺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。所以者何？以識無堅實故。」

爾時，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：「觀色如聚沫，受如水上泡，想如春時燄，諸行如芭蕉，諸識法如幻，日種姓尊說。……時諸比丘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」¹¹

頁 2306

十三、「庚一、生差別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298經》卷12（大正02，85b11-13）：

緣有生者，云何為生？若彼彼眾生，彼彼身種類，一生超越和合出生，得陰、得界、得入處、得命根，是名為生。¹²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0（大正30，323c5-13）：

生云何？謂於胎、卵二生，初託生時。等生云何？謂即於彼身分圓滿，仍未出時。趣云何？謂從彼出。起云何？謂出已增長。出現云何？謂於濕、化二生，身分頓起。蘊得云何？謂即於彼諸生位中，五取蘊轉。界得云何？謂即彼諸蘊，因緣所攝性。處得云何？謂即彼諸蘊，餘緣所攝性。諸蘊生起云何？謂即彼諸蘊，日日飲食之所資長。命根出現云何？謂即彼諸蘊，餘壽力故，得相續住。

頁 2307

十四、「庚二、老差別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298經》卷12（大正02，85b13-16）：

緣生老死者，云何為老？若髮白、露頂、皮緩、根熟、支弱、背偻、垂頭、呻吟、短氣、前輸，拄杖而行，身體黧黑，四體斑駁，闇鈍垂熟，造行艱難，羸劣，是名為老。¹³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0（大正30，323c16-324a7）：

衰云何？謂依止劣故，令彼掉動。老云何？謂髮色衰變。攝云何？謂皮膚緩皺。熟云何？謂火力衰減，無復勢力受用欲塵。

¹¹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上）》，pp.65～68。

¹²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中）》，pp.38～40。

¹³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中）》，pp.38～40。

氣力損壞云何？謂性多疾病故，無有勢力能作事業。黑鬘間身云何？謂黯黑出現，損其容色。

身脊偃曲、喘息奔急云何？謂行步威儀，身形所顯，由此發起極重喘嗽。

形貌偻前云何？謂坐威儀位，身首低曲。憑據杖策云何？謂住威儀位，依杖力而住。

昏昧云何？謂臥威儀位，數重睡眠。羸劣云何？謂即於此位無力速覺。損減云何？謂念慧衰退。

衰退云何？謂念慧劣故，至於善法不能現行。諸根耄熟云何？謂身體尪羸。

功用破壞云何？謂彼於境不復明利。諸行朽故云何？謂彼於後將欲終時。

其形腐敗云何？謂壽量將盡，身形臨壞，於諸事業，無復功能。……

頁 2309

十五、「癸五、結勝說」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（大正 30，313b10-12）：

或分九種，謂九結：一、愛結，二、恚結，三、慢結，四、無明結，五、見結，六、取結，七、疑結，八、嫉結，九、慳結。

頁 2310

十六、「壬三、隨眠」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（大正 30，313b6-9）：

或分七種，謂七種隨眠：一、欲貪隨眠，二、瞋恚隨眠，三、有貪隨眠，四、慢隨眠，五、無明隨眠，六、見隨眠，七、疑隨眠。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9（大正 30，802b9-16）：

復次，煩惱品所有麤重隨附依身，說名隨眠。能為種子，生起一切煩惱纏故。

當知此復建立七種，由未離欲品差別故，由已離欲品差別故，由二俱品差別故。

由未離欲品差別故，建立欲貪、瞋恚隨眠；由已離欲品差別故，建立有貪隨眠；由二俱品差別故，建立慢、無明、見、疑隨眠——如是總攝一切煩惱。

十七、「壬五、纏」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（大正 30，314c16-17）：

纏者，八纏。謂：無慚、無愧、昏沈、睡眠、掉舉、惡作、嫉妬、慳慳。

頁 2311

十八、「壬二十二、五結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797經》卷29（大正02，205b28-c6）：

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有沙門法及沙門果。諦聽，善思，當為汝說。

何等為沙門法？謂八聖道——正見乃至正定。

何等為沙門果？謂須陀洹果、斯陀含果、阿那含果、阿羅漢果。

何等為須陀洹果？謂三結斷。

何等為斯陀含果？謂三結斷，貪、恚、癡薄。

何等為阿那含果？謂五下分結盡。

何等為阿羅漢果？謂貪、恚、癡永盡，一切煩惱永盡。」

無著造·玄奘譯《顯揚聖教論》卷3（大正31，496a10-24）：

果者，謂四沙門果，廣說如經。一、**預流沙門果**：若隨勝攝，三結永斷，謂身見、戒禁取及疑。……二、**一來沙門果**：若隨勝攝，三結永斷，薄貪瞋癡。……三、**不還沙門果**，若隨勝攝，五順下分結永斷，所謂身見、戒禁取、疑、貪欲、瞋恚。……四、**阿羅漢沙門果**：若隨勝攝，貪欲、瞋、癡無餘永斷。……

頁 2319

十九、「癸四、樂睡眠虛度生命等」

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《雜阿含·243經》卷9（大正02，58b11-14）：

多聞聖弟子作如是學：睡眠者，是愚癡活，癡命，**無果、無利、無福**。我當不眠，亦不起覺想，起想者生於纏縛、諍訟，令多人非義饒益，不得安樂。¹⁴

二十、「子二、指餘相」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21（大正30，397b1-7）：

云何於食知量？謂彼如是守諸根已，以正思擇食於所食，不為倡蕩、不為嬌逸，不為飾好、不為端嚴，食於所食。

然食所食，為身安住、為暫支持，為除飢渴、為攝梵行、為斷故受，為令新受當不更生，為當存養、力、樂、無罪、安隱而住——如是名為**於食知量**。

彌勒說·玄奘譯《瑜伽師地論》卷23（大正30，410b17-411b22）。

〈攝異門分〉略科：

¹⁴ 參見：印順法師，《雜阿含經論會編（中）》，pp.289～291。

甲四、攝異門分 (卷 83~卷 84)

乙一、結前生後 (卷 83, p.2267)

乙二、總別顯示 (卷 83~卷 84, pp.2267-2319)

丙一、總

丙二、別 (卷 83~卷 84, pp.2267-2319)

丁一、白品 (卷 83~卷 84, pp.2267-2306)

戊一、初頌攝 (pp.2267-2279)

戊二、第二頌攝 (pp.2279-2287)

戊三、第三頌攝 (pp.2287-2294)

戊四、第四嘸柁南 (卷 84, pp.2295-2306)

⋮

庚一、欲三種差別 (pp.2295-2296)

庚二、延請差別

庚三、法差別 (pp.2296-2299)

庚四、僧差別 (pp.2299-2301)

庚五、師德差別

庚六、厭差別

庚七、梵志差別 (pp.2301-2304)

庚八、無常差別 (pp.2304-2305)

庚九、聚沫等差別 (pp.2305-2306)

丁二、黑品攝 (卷 84, pp.2306-2319)

⋮

庚一、生差別 (pp.2306-2307)

庚二、老差別

庚三、死差別

庚四、藏等差別 (pp.2307-2308)

庚五、可欣等差別 (pp.2308-2309)

庚六、煩惱差別 (pp.2309-2313)

辛一、體性義攝 (pp.2309-2311)

辛二、訶毀義攝 (pp.2311-2313)

辛三、指廣說

庚七、廣說貪瞋癡 (pp.2313-2319)

辛一、貪差別 (pp.2313-2315)

辛二、瞋差別 (pp.2315-2316)

辛三、癡差別 (pp.2316-2319)

庚八、少等差別

庚九、異門等差別

乙三、結略指廣 (卷 84, p.2319)